

股票代码：001896

股票简称：*ST 豫能

公告编号：临 2010-32

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召开通知于 2010 年 12 月 13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2010 年 12 月 17 日会议在郑州市农业路 41 号投资大厦 B 座 12 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应出席会议监事 5 人，王锐、马保群、崔凯、史新峰、宋朝辉监事共 5 人亲自出席了会议；会议的召开和出席会议人数符合《公司法》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。王锐监事会主席主持会议。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本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本公司《章程》规定，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；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，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/3。经协商，监事会提名王锐、马保群、崔凯（简历附后）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候选人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定。

表决情况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二、关于职工代表监事选举情况的说明

本次会议听取了《关于职工代表监事选举情况的说明》，根据本公司《章程》规定，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，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/3；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、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。2010 年 12 月 16 日，本公司召开了员工大会，经会议民主选举，选举史新峰、宋朝辉（简历附后）为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第五届监事会候选人及职工监事简历

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十八日

附件：第五届监事会候选人及职工监事简历

王锐女士，1960年8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高级会计师。曾在河南省财政厅、河南省财务开发公司、河南省经济技术开发公司工作，历任河南省经济技术开发公司综合部主任、计划财务部经理、工会主席。现任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主任。在控股股东方任职，未持有本公司股票，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马保群先生，1960年9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大学本科学历，经济师，高级咨询师。曾在焦作市矿务局、焦作市资源综合利用办公室、焦作市工程咨询公司、焦作市投资公司工作，历任焦作市投资公司经理，焦作市工程咨询公司副经理。现任焦作市投资公司总经理。与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，持有本公司股票5,000股，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崔凯先生，1974年9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硕士，经济师。1997年8月至2002年8月，在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任综合计划部职员；2002年8月至2006年3月，在河南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会秘书；2006年3月至2007年10月，在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工作，先后任资产管理五部职员、发展计划部主任助理；2007年10月至今，在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作，先后任发展计划部职员、总经理工作部副主任，现任发展计划部主任。在控股股东方任职，未持有本公司股票，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史新峰先生（职工监事），1975年10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大学本科学历，高级工程师。1998年7月至2003年11月，在郑州热电厂汽机队任调速检修工、水泵检修工、车间技术专责、生产技术处汽机专责；2003年11月至2005年12月，在郑州新力电力有限公司任汽机队副队长；2006年1月至2007年6月，在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资产管理一部工作；2007年7月至今，在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工作，任安全生产技术部主任。在本公司任职与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，未持有本公司股票，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宋朝辉先生（职工监事），1969年12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大学本科学历，高级会计师。曾在郑州白鸽集团、河南豫能高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、河南豫能

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工作，历任河南豫能高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、河南豫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副总经理。现任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。在本公司任职与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，未持有本公司股票，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